



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

THE MIRROR POST CULTURAL ENTERPRISES CO.,LTD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 227-228 號 生和大廈 二樓全層

2/F., Sang Woo Bldg., 227-228 Gloucester Rd., Wanchai, Hong Kong

Tel: (852) 2576 9288 Fax: (852) 2577 4130

E-mail: mpjb@mirrorpost.com.hk



《鏡報》第一屆大學社會責任獎 評選活動 — 邀請函

素仰 貴校對品格教育的貢獻，積極鼓勵學生參與社會責任及關懷活動，履行社會責任表現傑出，茲特誠邀 貴校參加《鏡報》主辦—**第一屆**大學社會責任獎的評選，共同攜手推廣大學社會責任理念。

《鏡報》迄今已連續舉辦七屆傑出企業社會責任獎評選活動，期間一直關注和支持青年人的發展，不僅設立了青年社會責任推廣大使的評選環節，還啟動了以“意志、道德、智慧”全人文化為核心的、針對香港青年人的大型社會責任活動—“活力香港 成就動力”。從活動啟動至今，已經先後舉辦了幾十場公開推廣活動，也進入了數十所大學、中學現場推介，並在《鏡報》月刊以及《鏡報》微信公眾帳號、Facebook、Youtube 等新媒體平台進行了大力、廣泛的宣傳。更於 2018 年加入了學校社會責任獎的評選活動。

第七屆兩岸四地傑出企業社會責任獎及第一屆學校社會責任獎的頒獎典禮已於 2018 年 7 月 18 日圓滿舉辦，全國政協梁振英副主席、香港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先生、前局長吳克儉先生、副局長蔡若蓮女士蒞臨主禮並頒獎，全力支持活動。典禮上，兩岸三地共 52 家學校獲頒學校社會責任獎。為進一步推廣社會責任理念，形成“人人承擔責任 共創美好香江”的氣氛，《鏡報》決定今年將主辦第一屆大學社會責任獎的評選。

隨函附上大學社會責任獎評選簡介及報名表供參閱。如蒙應允參加評選活動，無任感盼。謹候賜覆。有關第一屆大學社會責任獎的評選活動詳情，請瀏覽以下網頁：

<http://www.mirrorpost.com.hk>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電話聯繫 — 黃經國博士 T:5319 4008；歐陽浩朗先生 T: 2576 9288 / 5703 1579；潘敬善先生 T: 6102 3450。順祝

祺安。

徐世和

《鏡報》企業社會責任發展委員會主席

香港告士打道 227-228 號生和大廈 2 樓

Tel: 9076 0612 Fax: 2834 5277

Email: sunhoe@biznetvigator.com

2019 年 1 月



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

THE MIRROR POST CULTURAL ENTERPRISES CO.,LTD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 227-228 號 生和大廈 二樓全層

2/F., Sang Woo Bldg., 227-228 Gloucester Rd., Wanchai, Hong Kong

Tel: (852) 2576 9288 Fax: (852) 2577 4130

E-mail: mpjb@mirrorpost.com.hk



《鏡報》主辦 第一屆大學社會責任獎 評選活動

前 言

《鏡報》自 2011 年已經連續舉辦七屆傑出企業社會責任獎評選活動，期間一直關注和支持青年人的發展，不僅設立了青年社會責任推廣大使的評選環節，還啟動了以“意志、道德、智慧”全人文化為核心、針對香港青年人的大型社會責任活動“活力香港 成就動力”。從活動啟動至今，已經先後舉辦了幾十場公開推廣活動，也進入了數十所大學、中學現場推介，並在《鏡報》月刊以及《鏡報》微信公眾帳號、Facebook、Youtube 等新媒體平台進行了大力、廣泛的宣傳。

歷史和現實表明，青年人是推動社會前進的中堅力量。學生又是青年人新陳代謝中“新”的最大組成部份，而德才兼備的學生更是青年人中最重要生力軍。學生在成長過程中的價值觀、世界觀、人生觀都是在學校接受教育期間慢慢形成的。因此，學校在培養德才兼備、承擔社會責任的學生方面肩負重任。

為了進一步推廣社會責任理念，形成“人人承擔責任 共創和諧社會”的氣氛，《鏡報》在 2018 年第七屆兩岸四地傑出企業社會責任獎的評選中加入了學校社會責任獎的評選。參與學校非常踴躍，來自內地，澳門，香港一共 52 家學校獲獎。頒獎典禮已於 2018 年 7 月 18 日圓滿舉辦，全國政協梁振英副主席、香港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先生、前局長吳克儉先生、副局長蔡若蓮女士蒞臨主禮並頒獎，全力支持評選活動。

《鏡報》今年將再進一步，主辦首屆大學社會責任獎的評選活動。誠邀各大學積極參加第一屆大學社會責任獎的評選活動，攜手並肩推廣社會責任，打造和諧社會。

《鏡報》企業社會責任發展委員會

徐世和主席

2019 年 1 月

評選標準

我們將大學社會責任的評選標準定為以下幾個部分，僅供參考：

A. 教育承諾以及傳承中華文化

對教育的承諾

1) 培養“意志、道德、智慧”全人發展的、德才兼備的、具社會責任的接班人

- 【1】 大學鼓勵學生學習關於意志、道德、智慧全面發展的課程
- 【2】 大學為學生提供公平的受教育機會以及受評估機會

2) 可持續發展的、優質的教育管治及領導力

- 【1】 大學為教職員提供深造、培訓及發展機會
- 【2】 教職員的招聘、升職、解僱等做到信息透明
- 【3】 大學會經常性的、有規律性的為教職員之間的溝通互動舉辦活動

3) 對中國文化及歷史的傳承

- 【1】 大學有開展關於中國文化及歷史的課程和專業
- 【2】 大學有舉辦關於認識中國文化的講座、活動
- 【3】 大學有傳播中國文化的學生組織
- 【4】 大學鼓勵學生參加了解中國文化的活動
- 【5】 大學對中國文化在學校的推廣有所支持

注：只供參考，如有其他有關大學社會責任及關懷的項目，可補充說明。

B. 社會承擔及社會責任意識

1) 對學生、教職員的關愛

- 【1】 大學為學生、教職員提供健康體檢
- 【2】 大學重視關懷學生及教職員的家庭情況 (例如，家庭是否需要經濟資助，是否有突發狀況需要學校額外關注此學生等)
- 【3】 大學為教職員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對學生及社會的聯繫，促進社會和諧共融

- 【1】 大學鼓勵學生及教職員積極參與社區服務
- 【2】 大學開放學院支持社區活動
- 【3】 大學為學生開設社會責任課程及開設課外社會責任活動
- 【4】 大學鼓勵學生開展社會責任研究及為學生設立社會責任獎學金制度
- 【5】 大學有社會責任的研究以及教學課程以及預留了學生履行社會責任的開支
- 【6】 大學宣導教職員社會責任機制
- 【7】 大學鼓勵教職員履行社會責任並有相關預算
- 【8】 大學有鼓勵教職員履行社會責任的相關安排

注：只供參考，如有其他有關大學社會責任及關懷的項目，可補充說明。

C. 環保

- 【1】 大學有環境管理系統
- 【2】 大學開展了綠色節能相關計劃及推動或者履行環境保護活動
- 【3】 大學向社會傳遞、宣揚綠色環保資訊。
- 【4】 大學有綠色節能建築
- 【5】 大學開展環保回收計劃 (紙張、紙張製品、電腦、玻璃、塑膠、金屬等)
- 【6】 大學開展無紙化辦公、圖書館以及環境
- 【7】 大學進行軟件更新降低能源消耗，例如 IT 設備閒置時自動關機，在少有人用的空間安裝聲感控制開關燈光等。

注：只供參考，如有其他有關大學社會責任及關懷的項目，可補充說明。

D. 大學主要職責

學術研究

- 【1】 大學參與了有關社會責任的學術研究
- 【2】 大學教職員在過去一年中發表的學術論文數量，其中國際核心論文數量
- 【3】 學生在過去一年中發表的學術論文數量，其中國際核心論文數量
- 【4】 教職員在過去一年中的科研發明數量及研究突破
- 【5】 學生在過去一年中的科研發明數量及研究突破

注：只供參考，如有其他有關大學社會責任及關懷的項目，可補充說明。

E. 大學根據各自的獨特性而制定的關於大學社會責任的詮釋。

參選方法

1. 所有參選大學須根據以上 4 項標準，以不多於 8 張單面 A4 紙提交“**最多**” 3000 字陳述並附相關相片。在 **2019 年 5 月 30 日**或以前，用電郵方式提交評選委員會 csr@mirrorpost.com.hk。
2. 得獎大學將於 **2019 年 6 月**獲專函通知。
3. 頒獎典禮將於 **2019 年 7 月**進行（日期地點待最後確認）。
4. 如有任何爭議，以主辦單位決定為準。

聯絡電話：徐世和先生 T: 9076 0612； 黃經國博士 T: 5319 4008

潘敬善先生 T: 6102 3450； 歐陽浩朗先生 T: 2576 9288/5703 1579